



聖公會聖匠堂社會服務

義工服務承諾書

登記義工應遵照以下守則：

1. 依照機構的服務宗旨及守則提供服務，並樂於接受服務負責人的指引；
2. 尊重及愛護服務對象，並以友善態度與他們相處；
3. 遵守機構有關保密的指引，並小心確保服務對象的資料不會使用在機構指定的用途以外；
4. 盡力履行服務承諾；並在臨時缺席的情況下，盡快通知機構服務負責人處理；
5. 在參與中心服務時，應配戴本會所提供的義工證，並不會轉借義工證給他人使用。如有遺失，應盡快通知本會；
6. 善用本會資源，不應浪費，亦不應取作私用；
7. 保持服務單位整潔，並按照職員的指示正確使用各項設施和文儀用具；
8. 不應濫用義工的身份，向服務對象索取金錢或其他物質上的回報，或作任何欺詐性的行爲；
9. 不應對服務對象的情況妄下判斷，提供機構服務範圍以外的服務或建議；
10. 不應強加個人之政治，信仰或價值觀念予服務對象；
11. 義工如遇其他義工或服務使用者的騷擾或滋擾，應向負責職員或社工申報；
12. 為保障義工的安全，在參與各項義務工作時，會遵守所有安全守則，並注意個人安全。

本人 _____ (義工姓名) _____ (義工編號)

承諾遵守上述各項服務守則。

義工簽署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